

樣本

豁免書個案標準申請表格

_____ 地政處

注意：

1. 本表格須以中文或英文填寫，一式兩份。
2. 本表格須由有關地段 / 物業的所有業主或有關地段 / 物業業主的受託人或遺產管理人或遺產代理人填寫及簽署。
3. 填妥後，可將表格寄回或親自交回地政總署屬下的地政處。
4. 應保留一份填妥的表格，以備參考。
5. 政府不一定接納任何一份提交的申請表格。

_____ 地政專員

本人 / 我們 _____ (申請人姓名) { [為 (地段第 _____ 號 / 位於 _____ 的物業) * 的 (全權業主 / 共同業主) *) 或 [為 (地段第 _____ 號 / 位於 _____ 的物業) * 的業主 (受託人 / 遺產管理人 / 遺產代理人 / 其他 (請說明) _____) *] } *。現謹申請豁免書，豁免規管 (地段第 _____ 號 / 位於 _____ 的物業) * 的 (租契 / _____ 條件中特別條件第 _____ 條 / 新批約第 _____ 號中特別條件第 _____ 條) * 所載的 (用途限制 / 其他限制 (請說明) _____) *，俾使 (上述地段 / 物業 / 上述地段 / 物業的一部分) * 可作 [(_____ 用途) 或 (其他目的 (請說明) _____)] *。

為方便你考慮本人 / 我們的申請，本人 / 我們付上下列文件，以供參考：

- a. 一份或多份契約登記冊 / 業主記錄的真確副本，顯示在上述地段 / 物業項下註冊的所有文件的文書性質及註冊摘要編號；
- b. 一份或多份信託契據 / 授權書 / 遺囑認證 / 遺產管理書的真確副本（如適用）；
- c. 一份或多份關於上述地段 / 物業的租契或新批約或條件（包括所有修訂書及附件）的真確副本；
- d. 一份申請人的商業登記證影印本（如適用）；
- e. 城市規劃委員會發出的規劃批准（如有的話）；
- f. 建議計劃的（建築圖則 / 地盤平整工程圖則 / 渠務工程圖則）*（如有的話）。

本人 / 我們現明確保證及聲明，以上提供藉以支持本人 / 我們的申請的資料真確無訛。本人 / 我們明確表示知悉，本人 / 我們知道並接受貴署會根據本人 / 我們提供的資料批出所申請的豁免書。倘發現該等資料屬虛假或有誤導性，貴署會立即取消豁免書。

本人 / 我們並明確表示知悉，地政總署在處理本人 / 我們的上述申請時，會使用本人 / 我們在本豁免書申請表格上提供的個人資料。提供本申請表格所要求的個人資料純屬自願。本人 / 我們明白，本人 / 我們如不提供足夠的資料，地政總署可能無法處理本人 / 我們的申請。

本人 / 我們現授權地政總署，向獲該署憑其絕對酌情決定權認為適當的政府部門及任何其他團體、組織或人士，披露本人 / 我們在本申請表格上提供的個人資料，以獲取在政策上或任何其他方面視為與本人 / 我們的申請有關的資料。

本人 / 我們進一步授權、指示及要求任何由地政總署接洽的政府部門或其他團體，提供任何及所有該署要求的資料。

* 刪去不適用者

申請人簽署： _____

(香港身分證號碼： _____)

申請人姓名 (請用正楷填寫)： _____

地址： _____

電話號碼： _____

日期： _____